



180312341676
有效期至2024年02月08日止

TD-HJ-2104-021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项目名称: 废水检测 (4.1 日测)

委托单位: 秦皇岛市海港医院

报告日期: 2021 年 4 月 6 日




河北天大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HEBEI TIANDA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说 明

- 1、 本报告无“河北天大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骑缝章和  章无效。
- 2、 本报告无检验/编制、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- 3、 本报告涂改无效。
- 4、 不得局部复制本报告，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河北天大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、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。
- 6、 对本报告检验结果若有异议，宜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- 7、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实验室地址：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数谷翔园 22 号楼

实验室邮编： 066000

实验室电话： 0335-7520601

检测单位: 河北天大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采样员: 刘鹏里、杨亮

检测员: 王国英、夏文英等

报告编制: 唐雪飞

审核: 张瑞生

批准: 王立杰

签发日期: 2021.4.6



一、项目概况

委托单位	秦皇岛市海港医院
委托单位地址	秦皇岛市海港区文化路 131 号
受检单位	秦皇岛市海港医院
受检地点	秦皇岛市海港区文化路 131 号
采样日期	2021.4.1
分析日期	2021.4.1

二、样品描述

检测类别及 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描述
废水 (2021.4.1)	污水处理站出口	淡黄色、异味、少量漂浮物、少量沉降物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3-1 废水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及 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平均值/ 范围	执行标准及限值 (GB18466-2005) 表 2 预处理 标准限值	结论
			1	2	3				
污水处理站出口 (2021.4.1)	pH	无量纲	7.7	7.8	7.8	7.7~7.8	6~9	符合	
	总余氯	mg/L	2.82	3.02	3.15	3.00	2~8	符合	

四、检测项目及检测方法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国标代号	仪器名称/编号	检出限
废水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GB/T 6920-1986	SX610 型笔式 pH 计: TD-S-165	—
	《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 二乙基-1,4-苯二胺滴定法》 HJ 585-2010	微量滴定管: TD-S-214	0.02mg/L (以 Cl ₂ 计)

以下空白